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以自有专利权进行质押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以自有专利权进行质押贷款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专利权质押贷款的基本情况

为充分保障日常经营及业务拓展过程中的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盛世融合科技有限公司决定以自有专利权为质押物，向成都农商银行簇桥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贷款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贷款期限不超过18个月（含）。具体贷款条款与条件将以公司与成都农商银行簇桥支行正式签署的协议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专利权质押贷款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用于质押的专利权基本情况

| 序号 | 专利类别 | 专利名称 | 专利号 | 法律状态 |
|----|------|----------------------|-------------------|------------------|
| 1 | 发明专利 | 一种分布式仿真平台的可视化建模方法及分布 | ZL 202310666262.0 | 授权 (2024.1.9) |

| 序号 | 专利类别 | 专利名称 | 专利号 | 法律状态 |
|----|------|-------|-----|------|
| | | 式仿真平台 | | |

三、本次专利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专利权质押是子公司合理运用金融优惠政策的重要举措，有助于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并有效满足子公司的流动资金需求。此次专利权质押不会影响相关专利权的正常使用，亦不会对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风险提示

若公司未能按期偿还贷款，本次质押的专利权将面临被处置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